

##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1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2 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 9 名，其中独立董事王翊民先生、杨希勇先生、车光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于晓宁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收购境外公司股权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提升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以自有或者自筹资金收购 Hwaseung Chemical Co., Ltd. 和 Hwaseung Vina Co., Ltd.（以下合称“卖方”）持有的 Hwaseung Chemical Vietnam Co., Ltd.（一家根据越南法律组建并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现有公司”）的塑料和工程塑料化合物业务部门（以下简称“化合物业务部门”）。卖方拟将现有公司的化合物业务部门以分立方式设立一家新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并将目标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买方指定的全资子公司道恩

高分子材料（新加坡）投资有限公司。目标股权的暂定总购买价格为 15,737,000 美元（以下简称“基础价格”），该价格是基于现有公司化合物业务部门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与业务资产协商确定。转让价款最终金额根据公司在定价基准日对目标公司资产负债情况进行审计后确定。

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拟与 Hwaseung Polytech Co., Ltd.（“HS Polytech”）签署关于额外不动产权利的转让协议，购买价格为 1,300,000 美元。该额外不动产包括 5,62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和 942 平方米建筑物的所有权。

鉴于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国家有关部门以及境外当地有关主管部门的备案或批准，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关于签署收购境外公司股权协议的公告》内容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3 日